石庙镇十二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二十二）

石庙镇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年2月26日在镇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财政所长 韩留才

各位代表：

我受石庙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作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代表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2021年，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在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我镇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市、县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收入征管与财源建设齐抓并重，坚持服务发展与改善民生统筹兼顾，按照公共财政的理财思路，积极运用财政政策工具，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着力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在严峻的经济形势下,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加强税收征管，严格依法理财，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增加对农村基础设施和社会公益事业的投入，有力促进了全镇社会稳定和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财政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1年镇一般预算收入目标数为4197万元，实际完成财政收入7040万元，超额完成2843万元，占年预算的167.7%。突破历史最高，同比增长81.06%，前进6个名次，增幅位居全县第一。

1. 财政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1年，全年财政支出3766.85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支出2016.73万元，为年初预算1553.08万元的129.85％，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52.56万元，其中：机关事务支出208.35万元、电费11万元、办公费16.99万元、信访支出7.29万元、巡防队员工资及服务费45.51万元、预算外人员及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43.48万元、村组干部工资及村级经费137.32万元、党建支出6.79万元、中央债券还本付息328.73万元、2020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付息13.1万元、偿还国库往年借款834万元。

（2）财政支出3.58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32.01万元(其中疫情防控支出8.81万元)；

（4）民政支出58.42万元；

（5）应急和安全支出3.9万元；

（6）村镇建设支出79.98万元；

（7）生态环境支出12.3万元；

（8）农业支出143.22万元；

（9）文化教育旅游支出30.76万元。

2.**项目支出情况。**全年各类项目支出1750.12万元。主要支出分项为：（1）第四水源安置小区工程支出36.75万元；（2）第四水源污水处理项目支出106.72万元；（3）石庙镇2015年易地扶贫搬迁室外工程支出210万元；（4）尾矿库治理支出59万元；（5）伏牛山滑雪场二号园区水土保持项目支出25万元；（6）伏牛山滑雪场二号园区绿化苗木及草坪管护项目支出100万元；（7）石宝沟农用土壤污染治理修复及安全利用试点工程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款30万元；（8）石庙镇中学改扩建二期工程支出255万元；（9）石庙镇龙潭村饮水工程支出20万元;（10）栾卢高速征迁支出770.49万元；（11）石庙镇石庙村调蓄湖粮食补贴款13.92万元；（12）2019年厕所革命补贴资金50.83万元；（13）石庙镇乡愁博物馆项目支出10万元；（14）G311（原S328）沿线平改坡项目支出15万元；（15）应急救灾及物资储备支出47.41万元。

（三）2021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2021年，我们围绕年初确定的财政预算目标，积极应对形势变化，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强化财政收支管理，深入挖掘财政税源，攻坚克难，不懈努力，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1.**强化税收征管，努力扩大财政收入规模。**强化与税务部门沟通协调和密切配合，及时分析预测，增强工作的预见性和针对性，深入挖掘财源；突出抓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大基建项目的税收征管，进一步完善措施，堵塞漏洞，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

2.**规范财政管理制度机制，充分发挥财政监督作用。**严格遵守“先评审、后招标”、“先采购、后拨款”的工作程序，坚持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互为补充，配套联动，财政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一是**严格审核重点工程项目，核减不合理支出，节约大量财政资金。二**是**严把政府采购关。2021年通过政府电子化采购系统，完成各类采购办理28个，合同备案19个，积极做好采购办理及合同备案工作，充分发挥了财政监管优势。三**是**严把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关。2021年累计完成财政投资项目评审48个，其中，县财政评审项目18个，累计评审资金6564.3万元，审定资金5904.05万元，审减节约财政资金660.25万元；镇财政评审项目30个，累计评审资金287.83万元，审定资金249.65万元，审减节约财政资金38.18万元。为财政投资项目的合法性、真实性把好关。**四是**实行行政办公费用定员定标准，由专人负责，集中采购，扩大公务卡使用范围，杜绝单位现金支付结算，严格执行行政办公费压缩15%的政策，既节约财政资金，又保障行政运行。

3.**突出民生事业支出，力促社会和谐稳定。**2021年，财政预算重点向乡村振兴、疫情防控、教育文化、卫生医疗、民政社保、农村人居环境、生态环保等领域倾斜，各项民生事业得到较好改善，人民幸福感和获得感不断提升，财政公共保障职能得到充分展现。

在客观总结2021年工作的同时，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我镇财政工作还存在一定不足：**一是**公共支出安排迟缓，由于受大经济环境影响，县财政安排资金滞后，导致我镇财政在经费安排及项目支出安排上相应迟缓；**二是**财政收入结构单一。目前我镇税收来源主要靠工业企业，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薄弱，我们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撬动作用，加快二产转型升级，三产强链补短，通过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为财政收入提供强有力后续支撑；**三是**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监督不到位，尤其是县级报账项目资金支付不清晰，不能全面掌握项目实际动态。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通过向上争取支持和完善制度，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2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

2022年全镇财政预算安排将继续围绕“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财政工作目标，统筹安排财政资金，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优化财源结构，巩固骨干财源，加强培植新的财源，努力增效增收，深化财政支出政策，强化财政监督，统筹安排支出，实现财政收支平衡，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促进石庙镇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根据上述指导思想，2022年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县定目标2021年完成数增长6%的基础上，我们自加压力，确定2022年增幅10%，安排年度财政一般预算收入目标为7744万元。

（二）2022年按县定财政体制。完成7744万元财政收入，我镇当年可支配财力为1107万元。主要支出安排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373万元、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333万元、机关总务支出190万元、公务接待支出8万元、教育支出80万元、民政支出30万元、应急和安全支出30万元、综治支出45万元、公路养护经费4万元、安监经费2万元、司法民调经费5万元、消防经费2万元、纪检监察经费5万元。

以上支出预算是按照县财政下达目标任务及指导意见安排的。在年度执行中，根据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和转移支付增量适时调整支出预算，以满足项目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需求。

三、2022年财政工作重点

2022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能否完成年度预算收入和支出任务，促进石庙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还需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狠抓财源建设，增强发展后劲。**一是**继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特别是要根据石庙镇独特资源优势进行招商，务求实现招商引资的新突破；**二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大力发展乡村旅游、特色产业优化升级，寻求新的经济增长点，切实保证财政收入的稳步提高；**三是**继续加大对现有企业的扶持力度，鼓励企业做大做强，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其对地方经济的支撑能力。

（二）强化收入征管，促进财政收入稳定增长。**一是**加强税收征管，堵塞漏洞，做到应收尽收；**二是**加强对各季度收入情况的分析研判，找出问题和差距，努力做到均衡入库；**三是**继续加大向上争取财政资金的力度，为我镇经济发展、基础设施改善和乡村振兴提供强有力支持。

（三）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节约意识。在全县经济形势持续严峻的情况下，坚持过“紧日子”，科学安排支出，分清轻重缓急，做到主次分明,“该花的钱一分不少，该压缩的开支一分不多”。

（四）提升财政管理，增强监督效能。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党政机关履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财务管理制度、全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和项目建设资金管理，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方面监督，为实现全年财政平稳健康运行创造条件。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更加艰巨，我们将以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为引领，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以拼搏进取的精神、求真务实的作风、扎实有力的举措，迎难而上，逆势而为，全面完成年度财政工作的目标任务，为助推乡村振兴，建设和谐美丽新石庙做出积极贡献！